美华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客户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

感谢您委托我公司(美华保险网: http://www.un29.com) 代为办理保险业务。本公司是中国保监会批准,受保险公司委托, 为投保人提供中介服务的保险专业中介机构。为了保护您的合法 权益,按照《保险代理机构监管规定》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 暂行办法》的要求,本公司应履行客户告知义务,现将有关事项 告知如下,请仔细阅读。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名称:美华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 (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1188号5幢A601-610室
- (三)许可证名称及编号: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 编号203006000000800
- (四)业务范围: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察和理赔; 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五)经营区域:全国(港、澳、台除外)
 - (六) 联系方式: 021-64116006
 - 二、被代理保险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名称: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130号13楼

- (三)业务范围: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飞机保险、航天保险、核电站保险、能源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种植业务保险、养殖业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 (四)经营区域: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五) 联系方式: 95590

三、根据保险监管部门的规定,只有持《保险代理从业人员 执业证书》的人员方可从事保险代理业务,您可要求本公司客服 人员出示《保险代理从业人员执业证书》,并可登录中国保监会 保险中介监管信息系统查询业务人员持证情况(网址:

http://iir.circ.gov.cn) .

四、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重点关注保险责任、责任免除、被保险人权利义务、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犹豫期解除合同、退保损失、健康保险产品等待期等内容,并可要求本公司客服人员对上述内容进行详细讲解。

五、请向本公司客服人员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 法律法规对于索赔时效、保险公司理赔时限、合同中止与失效、 未成年人投保限额等的相关规定,以及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故 意制造保险事故或夸大事故损失、申报年龄不真实等情形导致的 法律后果。

六、本公司承诺将通过有效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对投保人 (被保险人或都受益人)的个人信息、投保交易信息等非公开信息进行保密,严格限制保密信息的接触人,妥善保管保密信息; 并在与保险公司的数据交换过程中采用了加密与验证保证交易 安全。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保险代理机构 根据保险公司的授权办理保险业务的行为,由保险公司承担责 任。保险代理机构没有代理权、超越代理权或者代理权终止后以 保险公司名义订立合同,使投保人有理由相信其有代理权的,该 代理行为有效,保险公司可依法追究越权的保险代理机构责任。

八、本公司已按《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投保职业责任保险。

九、如果您发现本公司客服人员存在误导行为及其他损害您合法权益的行为,可向本公司投诉,投诉电话: 021-64116006。

美华保险网 美华保险销售有限公司